

亚太股份 EOL 检测台（第 9 代 ABS ECU 用）招标邀请函

各潜在投标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发出本次招标邀请函，欢迎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明确及承诺，一旦参与投标即表示已仔细阅读和理解了本招标邀请函的全部内容，同时也同意按照本招标邀请函所述参与本次招投标，不再对招投标流程有任何异议。

项目名称 亚太股份 EOL 检测台（第 9 代 ABS ECU 用）招标

项目编号 APG-GF-SB2025062001

完成时间 （1）预付款后 30 天内交货，设备到达目的地后，在满足设备安装条件下，15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及与原有设备的匹配融合工作，并负责安排培训。每延期一天，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 5%累积计算，但总额不超过设备款的 100%
（2）时间节点达不到约定的，延期超过 2 周的，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退货、追回已付款项）而不承担任何责任，同时投标人需支付延期违约金和赔偿招标人损失

交付地点 招标人所在地，非招标办公室所在地。地点：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

技术要求 （1）须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及原厂所附带原始资料
（2）本条所列为该项目基本要求，详细方案以双方技术交流后签订的技术协议为准，现场布置安装完成后，需提供一套设备使用说明书、电气原理图、布置图等资料
（3）设备的设置密码的方式依照招标人所提技术要求或后续告知，但无论情况如何，设备不得出现因密码设置问题而导致的不可用状态
（4）送达招标人场地，安装调试到位，并负责做好与招标人原有设备匹配、融合工作。
（5）设备技术要求：设备技术要求见《EOL 检测台（第 9 代 ABS ECU 用）招标技术要求》。根据基本的技术要求，投标文件中需明确设备的品牌及其配置。双方进行技术交流后，以确定的技术协议为准。

数量 EOL 检测台（第 9 代 ABS ECU 用）1 台、技术方案参见《招标技术要求》，投标单位也可以向招标单位咨询，进行全新设计。

付款方式 （1）本条为基本付款方式，具体按照合同执行
（2）付款方式为预付 30%、到货支付 30%、验收合格承兑支付 30%、质保金（一年）付 10%

保修要求 (质保要求)	(1) 本条为基本保修要求，具体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和技术协议 (2) 终验收后，机械部分质保期 1 年、电气部分质保期 2 年。 (3) 附明确的质保、寿命期使用说明 (4)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达不到约定的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执行退货、降价或再行调试，如退货处理的，除退还已付款项外，还应赔偿不少于总价的 30%；降价处理降价不低于总价的 30%；再行调试超过约定时间二周以上的，产品仍达不到技术协议约定的要求，中标单位应无条件接受有权退货或降价，同时投标人需支付延期违约金和赔偿招标人损失。 (5) 无论何时发现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中使用假冒、伪劣等产品，导致使用功能、寿命等达不到原厂产品要求，则赔偿额不少于总价的 2 倍。
执行要求	投标人认为技术要求不明确或招标人认为需进一步确认技术要求的，双方可在开标日前进行技术交流，但无论是否执行本条其交付结果须为交钥匙工程
投标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企业法人 (2) 具备批量销售供应该项目下标的物所必需的专业技术和售后服务能力 (3)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 (4) 所销售产品必须具有相关专业检测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5) 注册资金应在招标项目金额的 10 倍以上，但最低不得少于人民币 50 万元 (6) 投标人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年内无利用不正当竞争手段骗取中标入围，无重大经济刑事案件和严重违约等问题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保证金：无 (9) 特殊要求：无
投标书要求	(1) 由投标人自行制作投标文件，提供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及一份电子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书需明确设备品牌、配置以及类似已实现项目的情况（可提供照片、相关合同及技术实现情况等）。报价书要求包含《细目分项报价》（用材和外购件有品牌、规格型号的须注明，细目分项报价不含税），总加税后合计生成含税总额报价（含 13%行业增值税），并承诺交货期和交货数量。 (2)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开票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复印

	件 (4)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及退回保证金的汇款信息（如有） (5) 产品质量（成分）检验（自检）报告
投标价格	投标底价由招标人参照市场价格予以制定，各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潜能报价，价格高于招标人底价但同意调整，视为符合报价要求，否则视为废标
投标的方式	有意向的合格投标人需以本招标邀请函载明联系地址快递给招标办公室经办人处，谢绝派专人递交
截标时间	本次招标项目截标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 17 时（北京时间），晚于截标时间交付的标书视为废标，如截标时间有变动，招标办公室将另行通知
开标	截标后将不定时在招标办公室所在地举办开标会议
评标	招标人开标后，将对收集标书进行评标，评标阶段可能会向投标人咨询标书相关问题，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中标	评标环节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评标结果通知中标人，未中标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答疑事项	凡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的（包括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或参数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投标人可咨询、告知招标办公室、监督异议处或技术咨询处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在开标时统一进行资格审查
异议	潜在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监督异议处提出
保密要求	招投标双方均应对本次招标项目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中标要求	中标单位中标后，应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签订，否则投标保证金（如有）不予返还，且不再接受违约单位的投标报价
特别注意	本次招标项目涉及非标采购，此类的技术文件需投标人与招标人进一步讨论确认后实施，故投标人同意本轮招标结果可不作为最终结果，但招标人有权选择以本轮投标为最终结果或在本轮投标技术方案确认后再要求本轮投标人再执行价格投标
联系方式	(1) 技术咨询联系人：朱百铭，联系电话：13575705682，邮箱地址：zbm@apg.cn 张淼，联系手机：13858084608 (2) 招标流程联系人：招标办，联系电话：0571-82761888 转招标办黄海琛，邮箱地址：hhc@apg.cn (3) 监督异议联系人：监督办，联系电话：0571-82761888 转监督办陈宇超，邮箱地址：

	cyc@apg.cn
标书送达	收件单位：亚太机电招标办公室 详细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邮编：311203 联系人：招标办黄海琛 电话：0571-82761888 转招标办黄海琛 如以快递形式送达的，应在投标文件快递壳上注明参加的招标项目和编号，概不接受到付；如派专人送达的，请做好文件密封，并在外包装上注明参加的招标项目和编号，投放至文件收发室（11 号门附近），并以邮件形式告知招标流程联系人，否则视为标书未送达！
招标函发放	本招标邀请函可能通过各种形式发放，主要通过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官网、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SRM 系统和浙江汽灵灵工业互联网有限公司官网等渠道
附件	（1）《EOL 检测台（第 9 代 ABS ECU 用）招标技术要求》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